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前开展换届选举工作（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分别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与职工代表董事；并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如下：

非独立董事：李全用先生（董事长）、王泽滨先生（副董事长）、李莉女士、任德保先生、孔志强先生、蔡富东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刘元锁先生、丁强先生、王树亭先生。

上述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

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三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其中刘元锁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蔡富东先生（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中，独立董事王树亭先生自2021年9月4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不得超过六年，因此，王树亭先生本次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9月3日止，届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蔡富东先生（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其余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李全用（召集人）、王泽滨、丁强

提名委员会：王树亭（召集人）、丁强、李莉

审计委员会：刘元锁（召集人）、蔡富东、王树亭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丁强（召集人）、刘元锁、孔志强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刘元锁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总经理：李莉女士

副总经理：任德保先生、孔志强先生、孙红玲女士

财务总监：吴海玲女士

董事会秘书：孙红玲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荆海霞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莉女士、任德保先生和孔志强先生三位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其他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其中，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上述人员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其中，董事会秘书孙红玲女士、证券事务代表荆海霞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董事会秘书孙红玲女士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33-3589256

传真：0533-3587522

电子邮箱：office@senter.com.cn

联系地址：山东省淄博高新区柳毅山路18号

四、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后，王泽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但仍然担任董事，宋岩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以上人员将继续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日，王泽滨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3,413,088股，通过招商资管信通电子员工参与主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304,506股。宋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540,000股，通过招商资管信通电子员工参与主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91,352股。

上述人员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上述人员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以上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吴海玲，女，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8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先后任中国建设银行临淄支行、临淄正衡经贸有限公司、苏州聚力电机有限公司、淄博阔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力耀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博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诺威现代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财务会计、财务副经理、财务经理等职务。2019 年 8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信通电子财务会计、财务副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信通电子财务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海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孙红玲，女，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8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3 月，历任淄博市药材采购供应站文员、淄博易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2 年 4 月至 2014 年 7 月，曾任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14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信通电子董事会秘书、证券部经理、办公室主任；2020 年 6 月至今，任信通电子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证券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红玲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780,118 股，通过招商资管信通电子员工参与主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91,352 股。孙红玲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

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荆海霞，女，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8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2007 年 8 月至 2017 年 4 月先后任公司标准化员、采购员；201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荆海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54,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